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申請公開發售股份有三種方法。閣下可(i)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於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的指定網站在網上遞交申請(在本招股章程內稱為「**白表eIPO**」服務)；或(iii)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指示，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公開發售股份。除非閣下為代理人並在申請表格上提供所需資料，否則閣下或閣下的聯名申請人不可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或利用**白表eIPO**服務在網上申請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超過一份申請(不論是個人或聯名申請)。

應使用的申請表格或申請方法

閣下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公開發售股份，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利用**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出申請。

閣下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獲發行公開發售股份，並將公開發售股份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

除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外，閣下亦可以**電子**方式指示香港結算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申請。任何分配予閣下之公開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閣下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內。

附註：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股份的現有實益擁有人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一概不得認購根據公開發售提呈以供公眾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索取公開發售股份申請表格地點

閣下可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期間，在下列地點索取白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任何參與者

或

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第二座40樓

或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低座27樓

或

僑豐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12樓

或下列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分行：

	分行	地址
港島	德輔道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4-4A號渣打銀行大廈
	中環分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16-18號 新世界大廈16號舖地下及地庫
	禮頓中心分行	銅鑼灣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地下上層12-16號舖
	灣仔修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156-162號 利榮大廈地下C2舖及一樓至二樓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九龍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10號地下
	長沙灣分行	長沙灣長沙灣道828號
	新蒲崗分行	新蒲崗大有街31號善美工業大廈地下A號舖
新界	沙田中心分行	沙田橫壆街2-16號沙田中心商場三樓32號C舖
	新都會廣場分行	葵涌興芳道223號新都會廣場一樓186-188號舖
	將軍澳分行	將軍澳厚德邨厚德商場東翼地下G37-40號舖

或下列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的分行:

港島	皇后大道中分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122-126號
	上環分行	上環德輔道中317-319號 啟德商業大廈地下F舖
	軒尼詩道分行	銅鑼灣軒尼詩道468號 金聯商業中心地下及地庫2A號舖
	北角分行	北角英皇道436-438號地下
九龍	尖沙咀東分行	尖沙咀漆咸道南39號鐵路大廈地下B舖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721-725號華比銀行大廈地下
	美孚分行	美孚新村萬事達廣場1樓N95A號舖
	觀塘分行	觀塘開源道50號利寶時中心地下
新界	葵涌分行	葵涌和宜合道63號麗晶中心A座G02室
	荃灣青山公路分行	荃灣青山道423-427號地下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閣下可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於在下列地點索取**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存管處服務櫃檯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維德廣場2樓

或可向 閣下的股票經紀索取申請表格。

如何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1. 索取一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
2. 閣下應細閱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的指示。倘 閣下不依照指示，則 閣下的申請或會遭拒絕受理，並連同隨附的支票或銀行本票按申請表格所示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退回 閣下(如屬聯名申請人，則退回排名首位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 閣下承擔。
3. 閣下須決定欲購買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並根據發售價每股股份1.18港元，另加上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計算 閣下須支付的金額。有關申請表格內一覽表列出認購特定數目公開發售股份應付的總金額。
4. 除另有指明外，請以英文填寫及簽署申請表格，只會接納親筆簽署。公司提出的申請(不論自行或代表其他人士申請)，須蓋上附有公司名稱的公司印章並由正式授權人員簽署，並須註明授權人員的代表身份。倘 閣下以其他人士為受益人申請，則 閣下(而非該人士)須簽署申請表格。倘為聯名申請，則所有申請人均須簽署申請表格。倘 閣下透過正式授權代表申請，則本公司及聯席牽頭經辦人(或彼等各自的代理或代理人)可在符合彼等認為適合的條件(包括出示 閣下授權代表的授權證明)的情況下酌情接納有關申請。
5. 每份申請表格均須隨附一張支票或一張銀行本票，並緊釘於申請表格左上角。

倘 閣下以支票付款，該支票必須：

- 為港元支票；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 由閣下於香港的港元銀行賬戶開出；
- 顯示閣下的賬戶名稱，而該賬戶名稱須預印在支票上，或由獲銀行授權人士在該支票背面加簽。該賬戶名稱須與申請表格所示名稱相同。如支票由聯名戶口發出，則其中一個賬戶名稱必須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姓名相同；
- 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南亞礦業公開發售」；
- 劃線註明「只准入抬頭人賬戶」；及
- 不得為期票。

倘閣下的支票未能符合上述所有規定或支票於首次過戶時不獲兌現，則閣下的申請可能不獲受理。

倘閣下以銀行本票繳款，則銀行本票必須：

- 由香港持牌銀行發出，而閣下名稱須列於銀行本票背面，並由獲銀行授權的人士確認。銀行本票背面所列名稱必須與申請表格上所示名稱相同。如屬聯名申請，則銀行本票背面所列名稱必須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姓名相同；
- 為港元銀行本票；
- 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南亞礦業公開發售」；
- 劃線註明「只准入抬頭人賬戶」；及
- 不得為期票。

倘閣下的銀行本票未能符合上述所有規定或於首次過戶時不獲兌現，則閣下的申請可能遭拒絕受理。

6. 倘閣下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股份，則閣下應按上文「索取公開發售股份申請表格地點」一段分別所述的時間將申請表格投入其中一處地點的收集箱內。
7. 重複或疑屬重複的申請可遭拒絕受理。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本節「閣下可提出申請的次數」一段。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8. 為使黃色申請表格有效：

閣下作為申請人，必須按下文所示填妥表格，並於申請表格首頁簽署。只接受親筆簽署。

- (a) 倘閣下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則：
 - (i) 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須於表格加蓋其公司印鑑（印有公司名稱），並於適當空格內填上參與者編號；或
- (b) 倘若由中央結算系統個人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交申請，則：
 - (i) 申請表格須填寫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姓名及其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ii)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須於申請表格適當空格內填寫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編號；或
- (c) 倘若由中央結算系統聯名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出申請：
 - (i) 申請表格須填寫所有中央結算系統聯名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姓名，以及所有中央結算系統聯名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ii) 於申請表格的適當空格內填寫參與者編號；或
- (d) 倘若由中央結算系統公司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交申請，則：
 - (i) 申請表格須填寫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公司名稱及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及
 - (ii) 須於申請表格上的適當方格內填寫參與者編號及蓋上附有申請人公司名稱的公司印鑑；及
- (e) 倘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資料（包括參與者編號及／或附有公司名稱的公司印鑑不正確或有遺漏或發生其他類似事宜，則可能導致申請無效。

如代名人以彼等的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分別提交多份申請表格，須在各申請表格上註有「由代名人遞交」字樣的空格內，註明各實益擁有人的賬戶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編碼；倘屬聯名實益擁有人，則註明各聯名實益擁有人的賬戶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編碼。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如何填寫申請表格

每份申請表格均載有詳細指示。閣下務須細閱該等指示。倘若閣下並無嚴格依照該等指示填寫表格，則閣下的申請可能遭拒絕受理。

如何透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

- (i) 閣下可透過在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遞交申請利用白表eIPO提出申請。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閣下將以本身名義獲發行股份。
- (ii) 利用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詳細指引載列於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閣下應仔細閱讀該等指引。倘閣下不依照該等指引提交申請，閣下的申請可能被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而不獲呈交至本公司。
- (iii) 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可能就閣下使用白表eIPO服務而對閣下施加額外條款及條件。該等條款及條件載於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於提出任何申請前，閣下將須閱覽、明白及同意所有該等條款及條件。
- (iv) 一經利用白表eIPO服務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交申請，閣下將被視為已授權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閣下的申請資料詳情轉交予本公司及其證券登記處。
- (v) 閣下可利用白表eIPO服務就最少2,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提交申請。每份申請多於2,000股的公開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須按申請表格上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或按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另行指定的數目作出。
- (vi) 閣下須於「公眾人士－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時間」一段所載時間，透過白表eIPO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vii) 閣下須根據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載方法及指示，支付閣下使用白表eIPO服務的申請股款。倘閣下未能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或「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的影響」一段規定的較後時間或之前，悉數支付申請股款(包括任何相關費用)，則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會拒絕受理閣下的申請，而閣下的申請股款將按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述的方式退還閣下。

(viii) 警告：利用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僅為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向公眾投資者提供的一項服務。本公司、董事、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不會就有關申請承擔任何責任，亦不保證利用白表eIPO服務提出的申請將可提交予本公司，同時亦不保證閣下將可獲配發任何公開發售股份。

謹請注意，互聯網服務可能存在服務能力限制及／或不時受服務中斷的影響。為確保閣下可利用白表eIPO服務提交申請，切勿待提交公開發售申請的最後一天方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倘閣下連接白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時出現困難，應提交白色申請表格。然而，閣下一經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並使用由指定網站提供予閣下的申請參考編號全數繳足股款後，閣下將被視為實際上已提交申請而不應提交白色申請表格。請參閱下文「閣下可提出申請的次數」一段。

其他資料

就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而言，每名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使用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將被視為申請人論。

倘根據閣下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閣下未有繳足申請股款或支付超過所需金額，或閣下的申請遭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則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可採取其他安排以向閣下退還股款。請參閱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內由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其他資料。

否則，基於申請表格「退還閣下的股款」一段所載任何理由須向閣下退還任何款項。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閣下可提出申請的次數

申請人僅可在一種情況下遞交超過一份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表格：

— 如閣下為代名人，則可以本身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提出一份以上的申請，惟閣下須在申請表格內註有「由代名人遞交」一欄填上下列有關每名實益擁有人（倘屬聯名實益擁有人，則每名聯名實益擁有人）的資料，包括：

- 賬戶號碼；或
- 若干其他身份識別編碼。

如閣下並無填寫上述資料，則有關申請將被視為以閣下為受益人提出。

除上述情況外，重複申請概不受理。

所有申請均會附帶一項條款及條件，填妥及交回申請表格，即表示閣下：

- （倘申請以閣下本身利益提出）保證此乃唯一以閣下為受益人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指示或利用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指示作出的申請；或
- （倘閣下為另一名人士的代理）保證已向該名人士作出合理查詢，確保此乃為該名人士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指示或利用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指示作出的唯一申請，且閣下獲正式授權以該名人士代理的身份簽署申請表格。

除上述者外，如閣下或閣下連同聯名申請人或閣下的任何聯名申請人作出下列行動，則閣下的所有公開發售股份申請將被視為重複申請而遭拒絕受理：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利用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遞交超過一份申請；或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 同時(不論是否個別或聯同他人提出申請)以一份**白色**申請表格及一份**黃色**申請表格,或以一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並向香港結算或利用**白表eIPO**服務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
- 以一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不論個人或聯同其他人士)或向香港結算或利用**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超過招股章程本節「發售機制—發售股份分配基準」一段所述原定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的50%;或
- 曾經申請或接納或表示有興趣認購或曾經或將會根據配售獲配售或獲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發售股份。

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閣下一經完成有關任何由閣下或為閣下利益而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以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任何電子認購指示的付款,即被視為已提出正式申請。為免生疑,根據**白表eIPO**發出多於一次電子認購指示並取得不同申請參考編號,而並無就任何個別參考編號悉數支付款項,將不會構成真實申請。

倘閣下被懷疑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使用**白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超過一項申請,並已就該等電子認購指示全數支付款項,或利用**白表eIPO**服務提交一項申請,同時透過任何其他途徑提交一項或多項申請,則閣下的所有申請均會遭拒絕受理。

倘若以閣下為受益人(或以閣下及閣下聯合申請人為受益人)提出起過一份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按**電子認購指示**而提出的部分申請),則閣下所有公開發售股份申請均會被視為重複申請而不獲受理。如申請人為非上市公司,而

- 該公司的唯一業務為證券買賣;及
- 閣下可對該公司行使法定控制權,

則該項申請將視作為閣下的利益提出,

非上市公司指股本證券並無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法定控制權指 閣下：

- 控制該公司董事會的組成；或
- 控制該公司一半以上的投票權；或
- 持有該公司一半以上已發行股本(不計算無權參與超逾某特定限額的溢利或資本分派的任何部分)。

公眾人士－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時間

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應繳股款，須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前(或如當日並未開始登記認購申請，則為開始登記認購申請的下一個營業日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

閣下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股款，須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投入本招股章程本節所列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或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的任何一間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四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六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認購申請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接受登記。登記認購申請截止前，不會處理任何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亦不會配發任何公開發售股份。

白表eIPO

閣下可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本節下文「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的影響」一段規定的較後時間前，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每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日24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完成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即截止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或倘該日不辦理認購申請登記，則於本節下文「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的影響」所述時間及日期前完成。

於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閣下的申請。如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經遞交閣下的申請並已透過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須悉數支付申請股款)，直至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登記認購申請之時為止。

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的影響

如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
- 「黑色」暴雨警告訊號，

將不會開始登記認購申請，而會改為下一個於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內任何時間並無懸掛上述任何警告訊號的營業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開始接受登記。

閣下不獲分配公開發售股份的情況

申請表格內的附註詳列所有不獲分配任何公開發售股份的情況，閣下應細閱該等資料。閣下尤其須注意，在下列三種情況下，閣下將不獲分配任何公開發售股份：

1. 閣下的申請被撤銷

填妥申請表格或香港結算或利用白表eIPO服務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後，即表示閣下同意於開始登記認購申請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一))完結前不可撤回閣下的申請或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或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除非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須對本招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例發出公佈，免除或限制其對本招股章程所負責任，方可撤銷申請。上述協議將成為閣下與本公司訂立的附屬合同而生效，並將在閣下提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由香港結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後即具有約束力。作為該附屬合同的代價，本公司同意，除透過本招股章程所述任何一項程序外，不會在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或之前向任何人士發售任何公開發售股份。

閣下的申請或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或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概不得撤回。就此而言，於南華早報(英文)和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公佈分配基準後，則有關申請將被視為已獲接納，而倘分配基準受若干條件所限或須抽籤分配，則有關申請須待有關條件達成或得出抽籤結果後方會獲接納。

如刊發本招股章程任何補充文件，已提交申請的申請人不一定會必會(視乎補充文件所載資料而定)獲通知可撤回申請。倘申請人並無獲知會可撤回申請，或申請人獲知會可撤回申請但未有根據本公司通知的手續撤回申請，則所有已提交的申請仍屬有效，並可能獲接納。除上文所述者外，已提出的申請均不可撤銷，而申請人均被視為基於經補充的本招股章程而提出申請。

2. 倘公開發售股份分配無效

如上市委員會並無於下列時間內批准股份上市，則配發予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如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將會作廢：

- (i) 由截止登記認購申請日期起計三個星期內；或
- (ii) 以六個星期為限的較長時間內(如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於截止登記認購申請後三個星期內通知本公司延長時間)。

3. 倘若本公司、獨家賬簿管理人或彼等各自代理或代名人行使酌情權

獨家賬簿管理人(作為本公司代理)在諮詢本公司及保薦人後可全權酌情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或僅接納部分申請而毋須交待拒絕或接納理由。

4. 倘出現下列情況，閣下的申請可能被拒絕：

- (i) 閣下的申請屬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或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 (ii) 閣下未正確填妥申請表格或未完全填妥申請表格；或
- (iii) 閣下並未按正確方式繳款；或
- (iv) 閣下並無按正確方式繳款，或 閣下以支票或銀行本票付款，但該支票或銀行本票首次過戶時未能兌現；或
- (v) 閣下或 閣下代為申請的受益人已申請及／或已收取或將收取配售項下的股份；或
- (vi) 本公司相信接納 閣下的申請，即可能會違反 閣下已經或相信已填妥及／或簽署申請表格所在司法權區的相關證券或其他法例、規則或規例；或
- (vii) 包銷協議並無成為無條件或已按其中條款終止。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一)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公佈配售的踴躍程度及配發基準、以及公開發售的申請結果。

分配結果及公開發售的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將於以下指定的時間及日期按以下方式可供查閱：

- 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可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止期間，二十四小時在我們的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iporesults.com.hk可供查閱。用戶須輸入其申請表格上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以查閱彼等各自的分配結果；
- 分配結果可致電我們的公開發售分配結果熱線查詢。申請人可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晚上十時正，致電2862-8669查詢其申請是否成功及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如有)；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 載有分配結果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可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三)期間，在「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索取申請表格地點」一段在所列各收款銀行的各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於該等分行及支行查閱。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如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人士簽署白色申請表格：

- (i) 香港結算代理人僅作為該等人士的代名人，毋須就違反白色申請表格或本招股章程的任何條款及條件負責；
- (ii) 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每名該等人士辦理下列事宜：
 - 同意獲配發的股份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該人士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代表該人士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
 - 承諾及同意接納就該人士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全部或任何較少數目的股份；
 - 承諾及確認該人士並無申請或認購配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配售；
 - (如有關電子認購指示以該人士為受益人而發出) 聲明僅有一項電子認購指示以該人士為受益人而發出；
 - (如該人士為他人的代理) 聲明該人士僅以該名其他人士為受益人而發出一項電子認購指示，而該人士已獲正式授權以該名其他人士代理的身份發出該項指示；
 - 明白本公司將依賴以上聲明，以決定是否就該人士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配發任何股份，而該人士如作出任何虛假聲明，可遭檢控；
 - 授權本公司將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作為因該人士的電子認購指示而配發的股份的持有人，並根據本公司與香港結算另行協定的安排寄發有關股票及／或退款支票；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 **確認**該人士已細閱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條件及申請手續，並同意受其約束；
- **確認**該人士在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或指示該人士的經紀／託管商代該人士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只依據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資料及陳述；
- **同意**本公司、包銷商及參與股份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只會對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資料及陳述承擔責任；
- **同意**(在不影響該人士可能擁有的其他權利的情況下)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因其非蓄意作出的失實陳述而將其撤銷；
- **同意**向本公司及其代理披露該人士的個人資料及任何彼等要求有關該人士的額外資料；
- **同意**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根據該人士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代該人士提出的任何申請不得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二)之前撤回，此項協議將成為與本公司訂立的附屬合同，當該人士發出該項指示時即具有約束力。根據該附屬合同，本公司同意不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二)前向任何人士提呈任何公開發售股份，並同意透過本招股章程所述的其中一個程序提呈股份。然而，倘若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負責編製本招股章程的任何人士根據該條例發出公告以免除或限制其對本招股章程所負的責任，則香港結算代理人可於開始登記認購申請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前撤銷該等申請；
- **同意**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該項申請或該人士的電子認購指示均不可撤銷，而有關申請是否獲接納將以本公司報章公佈的公開發售結果為證；
- 就發出有關公開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而言，**同意**該人士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須與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一併閱讀)所列的安排、承諾及保證。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遞交申請

一般資料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根據與香港結算簽署的參與者協議，並按照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及安排繳付申請股款及退款。

倘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閣下可致電2979 7888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根據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列載的程序）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倘閣下前往下列地點並填妥輸入要求表格，則香港結算亦可為閣下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香港結算客戶服中心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維德廣場2樓

招股章程可於上述地點索取。

倘閣下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閣下可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閣下被視為已授權香港結算及／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閣下自行或透過閣下經紀或託管商參與者所遞交申請的內容轉交本公司及其證券登記處。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於下列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¹⁾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¹⁾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四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六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¹⁾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 ⁽¹⁾ 至中午十二時正

(1) 香港結算可在事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後，不時決定更改上述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期間(除截止申請日期外，每天24小時)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惡劣天氣對截止申請日期的影響

閣下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倘於截止申請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則截止申請日期將會延遲至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並無懸掛上述任何一項警告訊號的下一個營業日。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效用

一經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向香港結算發出該等指示，閣下(如屬聯名申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即被視為已作出下列事項。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均毋須就下列事項對本公司或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作為代表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由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中撥付款項，以安排支付發售價、經紀佣金、交易徵費及交易費。如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則安排退還申請股款並存入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內；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作出於白色申請表格所述須代表閣下作出的一切事項。

最低認購數目及許可的倍數

閣下可發出申請最少2,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至於超過2,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有關認購指示，則須按申請表格一覽表上所列其中一個數目作出申請。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重複申請

如閣下被懷疑作出重複申請或多於一項以閣下為受益人而提出的申請，則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自動按閣下發出指示及／或以閣下為受益人而發出的指示所涉及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減少。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或以閣下為受益人而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任何電子認購指示，在考慮是否重複申請時將被視作一項實際申請。

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

就分配公開發售股份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不會被視為申請人，而每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有關認購指示的受益人則被視為申請人。

倘閣下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成功

- 本公司概不就所收取的股款發出收據。
- 倘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在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一)(或在特殊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閣下所指示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內。
-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一)按上文「公佈結果」一段所述的方式公佈公開發售的申請結果，包括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申請結果(及如屬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及託管商參與者，本公司將包括有關實益擁有人的資料)、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或其他識別編碼(如適用)及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請閣下查閱本公司刊發的申請結果公佈，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一)(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呈報任何差誤。
-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則閣下亦可向該經紀或託管商查詢閣下獲分配公開發售股份的數目及應付退款金額(如有)。
-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交申請，則閣下亦可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一)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系統查核閣下獲分配公開發售股份的數目及應付退款金額(如有)。緊隨公開發售股份記存於閣下的股份賬戶及將退款金額存入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會向閣下提供交易結單，列出記存於閣下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存入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 本公司概不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

閣下不獲分配公開發售股份的情況

1. 倘本公司或其代理人行使酌情權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代理人可全權酌情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或只接納任何申請的一部分。

本公司及包銷商(彼等的身份為本公司的代理人)毋須就任何拒絕或接納給予任何理由。

2. 倘閣下並未獲得分配

倘發生以下情況，則閣下不會獲得任何分配：

- 閣下提出重複申請；
- 閣下獲配發任何配售股份；或
- 閣下付款並不正確。

3. 倘香港結算代理人作出的認購申請不獲接納

倘發生以下情況，香港結算代理人的認購申請不會獲得接納：

- 包銷協議並無成為無條件；或
- 包銷協議根據各自的條款予以終止。

4. 倘公開發售股份配發無效

如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於下列期間內並無批准股份上市，則香港結算代理人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將屬無效：

- 由截止登記認購申請日期起計三個星期內；或
- 以六個星期為限的較長時間內(如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於截止登記認購申請後三個星期內通知本公司延長時間)。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退還 閣下的股款

退回 閣下的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交易徵費及交易費)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一)記存入 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或 閣下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個人資料

申請表格內「個人資料」一節適用於本公司及證券登記處所持關於 閣下的個人資料，並以同一方式適用於有關香港結算代理人以外申請人的個人資料。

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

為免生疑問，本公司及所有其他參與編撰本招股章程的人士確認，每一位發出或安排他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乃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而可獲得賠償的人士。

警告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僅屬一項提供予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服務。保薦人及本公司概不就申請承擔任何責任，亦不保證任何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將獲配發任何公開發售股份。為確保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謹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盡早輸入指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一旦在接駁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以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遇上困難，請(i)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ii)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前親臨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填妥一份認購指示的輸入要求表格。

股份將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倘聯交所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以及股份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於任何交易日進行的交易須於其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

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進行。

為確保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一切所需的安排均已辦妥。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寄發及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以及將股票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將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收取申請股款發出收據。

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二)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股份以每手2,000股為買賣單位。

股份的股份代號為705。